

就俄罗斯发生煤矿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

# 习近平向俄罗斯总统普京致慰问电

新华社北京11月26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26日就俄罗斯发生煤矿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向俄罗斯总统普京致慰问电。

习近平在慰问电中表示，惊悉贵国克麦罗沃州别洛沃市一煤矿发生瓦斯爆炸，造成重大人员伤亡。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对遇难者表示沉痛的哀悼，向遇难者家属及伤者致以诚挚的慰问。

相关新闻

俄罗斯西伯利亚联邦区克麦罗沃州一座矿井25日发生事故，死亡人数目前升至52人。

据俄罗斯媒体援引当地紧急情况部门的消息报道，初步调查显示，当天发生在克麦罗沃州库兹巴斯矿区的矿井事故死亡人数升至52人，遇难者多为矿井中被困人员，另包括此前失联

的6名救援人员。据称，矿井中可能不会再有生还者。

俄联邦副总检察长杰梅申向媒体表示，矿井内很可能发生了甲烷爆炸。

另据俄联邦侦查委员会消息，包括矿长及其副手在内的3名相关负责人因违反有关规定已被拘留。相关调查正在进行中。

当地时间25日清晨，克麦罗沃州库兹巴斯矿区一矿井发生起火冒烟事故。事发时共有285名工人在矿井中作业，大部分工人随后被紧急疏散。由于浓烟弥漫，救援人员无法与其他被困矿工取得联系，另有6名救援人员在搜救过程中失联。

据新华社电

## 俄罗斯矿井事故死亡人数升至52人



## 神奇土林

这是11月24日拍摄的奇林峡（无人机照片）。

奇林峡位于西藏日喀则市定结县琼嘎乡，经万年冰川雪水冲刷，形成如今独特的自然景观。远方皑皑雪山，谷内土林形状奇特，吸引游客前来观光。

新华社发

## 维权要理性 收费勿任性

### 国家知识产权局回应“逍遥镇”“潼关肉夹馍”商标纠纷

近期，一些美食频频登上热搜，不是因为菜品，而是因为名称。

继“逍遥镇胡辣汤”事件后，“潼关肉夹馍”再掀“商标风波”。众多卖肉夹馍的小吃店因名带“潼关”二字，被潼关肉夹馍协会起诉并被要求收取数额不菲的所谓“加盟费”。另据网友在第三方征信机构系统查询，潼关肉夹馍协会最近半年开庭公告达数百起，案由多为“侵害商标权纠纷”。

舆论质疑，多地小吃协会起诉商户到底是合理维权？还是“敲竹杠”？

针对“逍遥镇”“潼关肉夹馍”商标纠纷，国家知识产权局26日给出回应：从法律上，“逍遥镇”作为普通商标，其注册人并不能据此收取所谓的“会费”。“潼关肉夹馍”是作为集体商标注册的地理标志，其注册人无权向潼关特定区域外的商户许可使用该地理标志集体商标并收取加盟费。同时，也无权禁止潼关特定区域内的商家正当使用该地理标志集体商标中的地名。

那么，会费、加盟费、许可费到底是不是一回事？何种情况下可以收？何种情况下不能收？对此记者采访了业内权威专家，他们分析，“逍遥镇”“潼关肉夹馍”商标纠纷表面上看起来很像，但法律性质不同。

“潼关肉夹馍”是作为集体商标注册的地理标志。其注册依据是商标法、商标法实施条例和《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经查，原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于2015年12月14日核准注册第14369120号“潼关肉夹馍”图形加文字商标，核定使用在第30类“肉夹馍”商品

上。原商标注册人为老潼关小吃协会，2021年1月27日公告核准变更商标注册人名义为潼关肉夹馍协会。

记者查询翻阅该协会“潼关肉夹馍”地理标志集体商标使用管理规则了解到，在该地理标志集体商标的使用条件中明确表述了原产地范围在潼关县的六个乡镇。受访业内专家认为，只有在上述原产地范围内的商家加入潼关肉夹馍协会后，才能使用该商标；出了这些区域，即“潼关特定区域外”，不能使用该地理标志集体商标。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联席合伙人宋晓阳表示，从这个意义上讲，如果“潼关特定区域外”的商贩使用了“潼关肉夹馍”这一地理标志集体商标，协会的成员是可以正当维权起诉的。但是，因为地理标志集体商标有严格的原产地限制，外地商家既不能入会，也不能异地加盟，自然不可以要求收取数额不菲的所谓“会费”“加盟费”。

“逍遥镇胡辣汤”事件则有所不同。国家知识产权局26日回应，经查，截至目前，“逍遥镇胡辣汤”协会有效注册“逍遥镇”商标3件，分别为原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2004年6月21日注册的第3436143号“逍遥镇”、2008年2月28日注册的第3436141号“逍遥镇”、2009年4月7日注册的第4664367号“逍遥镇及图”，核定使用在第29类“胡辣汤”商品或第43类“餐饮服务”上，均为普通商标。

其中第3436141号、第3436143号“逍遥镇”商标，起初由个人注册，后逍遙镇胡辣汤协会通过商标转让取得该商标专用权。

据此，宋晓阳律师认为，作为普通商标，“逍遥镇”不可以收取会费，但可以依法许可他人使用，收取使用商标的许可费。

明晰了近期美食商标纠纷间的本质区别，业内专家呼吁公众理性做出客观判断，更呼吁相关被诉商户持续增强商标意识，有关协会合理维权。

对于商户，复旦大学法学院民事诉讼法专业教授段厚省认为，上百家小吃店涉嫌侵犯商标权被诉，某种程度上暴露出部分市场主体商标意识还比较淡薄，一旦被认定侵权，可能面临赔偿、罚款乃至门店关停的风险。多起商户被诉也是一堂“法治课”，在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日益加强、维权意识不断提升的今天，法律知识和法治意识是经营者的“必修课”，增强商标意识既可以从根本上减少不必要的纠纷，又可以保障自身权益不受损害。

对于行业协会，段厚省表示，虽然维权合理合法，但收取加盟费不可任性。作为肩负着引导行业健康发展、维护品牌正面声誉责任的行业协会，行使权利需依法合规，既要理性、更要良性。单纯以牟利为目的进行所谓维权，不仅容易引发公众抵触情绪，还会伤人一干自损八百。

记者获悉，目前，国家知识产权局已责成地方相关部门深入了解事件进展，加强对各方保护和使用商标的行政指导，积极做好相关工作，依法依规处理有关商标纠纷，既要依法保护知识产权，又要防止知识产权滥用，处理好商标权利人、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之间的利益关系。

新华社北京11月26日电

## 胰岛素降价48%

### 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产生拟中选结果

新华社上海11月26日电（记者彭韵佳、龚雯）以胰岛素为采购对象的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26日在上海市开标，并产生拟中选结果。本次集采涵盖临床常用的二代和三代胰岛素共16个通用名品种，拟中选产品平均降价48%。

本次集采全国医疗机构首年采购需求量约2.1亿支，按集采前价格计算，涉及采购金额约170亿元，集采后预计每年可节约费用90亿元。以临床常用的甘精胰岛素为例，从平均每支180元降至每支70元左右，每位患者每年可节约费用4000元左右。

这是国家组织药品集采首次拓展到生物药领域，是集采改革进程中一个重要的里程碑。由于胰岛素是糖尿病患者控制血糖的重要药物，且患者需要长期使用，针对胰岛素开展的集采，不仅促使胰岛素价格回归合理水平、惠及更多患者，对于完善集采制度、实现改革目标也具有重要意义。

在前期药品、耗材集采探索的成功经验基础上，国家医保局针对胰岛素特点优化了采购规则，包括：一是充分尊重临床选择，保持临床用药稳定性，减少替代风险；二是相同治疗目的和临床作用机制的不同通用名胰岛素合并竞争，兼顾了临床使用需求和竞争的充分性；三是高度重视中选产品供应，针对胰岛素生产和使用特点，通过产能摸底调查、预留足够生产准备时间等方式，多措并举保障供应。

本次集中采购有11家企业参与投标，各内外资企业均有产品中选。拟中选产品既包括医疗机构常用的知名产品，也包括新兴企业产品，在降低虚高价格的同时，与临床实际需求实现了较高的匹配度。

## 国家卫健委

### 25日新增本土病例4例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6日电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26日通报，11月25日0—24时，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告新增新冠肺炎确诊病例13例。其中境外输入病例9例（广东6例，天津1例，上海1例，广西1例），含1例由无症状感染者转为确诊病例（在天津）；本土病例4例（上海3例，其中浦东新区2例、青浦区1例；辽宁1例，在大连市）。无新增死亡病例。新增疑似病例2例，均为境外输入病例（均在上海）。

当日新增治愈出院病例67例，解除医学观察的密切接触者4492人，重症病例与前一日持平。

境外输入现有确诊病例387例（其中重症病例3例），现有疑似病例4例。累计确诊病例10091例，累计治愈出院病例9704例，无死亡病例。

